附件2：

评分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审项目 | 评审内容 | 评审准则 | 分值 |
| 1 | 服务响应情况评分（40分） | 提供至少一项线上或线下活动的策划方案 | （1）对项目总体认识十分全面，设计方案能充分贴合活动主题理念，对项目建设服务需求把握到位，论述完整清晰，得20分；（2）对项目总体认识较为全面，设计方案能贴合活动主题理念，对项目建设服务需求把握较为到位，论述比较清晰，得18分；（3）对项目总体认识一般，设计方案基本贴合活动主题理念，对项目建设服务需求把握一般，论述一般，得15分；（4）对项目总体认识较差，设计方案含有活动主题理念，对项目建设服务需求把握较差，论述较差，得10分；（5）未提供策划方案的，该项不得分。 | 20 |
| 2 | 服务计划响应情况 | （1）服务计划完善、切合实际，能够充分保障项目开展，便于实施的得20分；（2）服务计划较为完善、能较好满足实际需求，有利于工作开展，可以实施的得18分；（3）服务计划一般、与实际情况有所出入，基本可以开展工作，实施效果一般的得15分；（4）服务计划较差、与实际情况偏离较大，缺乏必要的保障措施的得10分；（5）服务计划混乱、难以开展工作，实施效果较差的得5分。（6）未提供服务计划的，该项不得分。 | 20 |
| 3 | 商务评分（50分） | 执行团队情况 | 配备专业执行团队，拥有1名专职执行人员得5分，每增加1名专职执行人员加5分，最高不超过15分。（说明：须提供专职人员工作证扫描件或对应证明材料，没有提供或提供无效证明材料不得分。） | 15 |
|  | 宣传渠道资源 | 能提供活动所需的宣传发布渠道资源（客户端、微信公众号或微博等，粉丝量不低于1万），自有宣传渠道每个得5分，合作宣传渠道每个得3分，最高不超过15分。（说明：自有渠道需提供相关认证截图或同一主体证明材料，合作宣传渠道需提供相关授权或合作证明材料。没有提供或提供无效证明材料，该项不得分。） | 15 |
| 4 | 同类项目业绩 | 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人独立承办的主题宣传活动案例，每个得5分，最高不超过20分。（说明：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，相关项目实施效果照片。） | 20 |
| 5 | 价格评分（10分） |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价格分=(基准价／投标报价)×价格权值×100[对符合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（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）报价给予10%的价格扣除。] | 10 |